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11	偵	4771	著作權法	智財分署	何○士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6768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徐○仁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6772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劉○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6920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徐○仁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7387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曾○維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7879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曾○峰	緩起訴處分
仁	111	偵	7880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劉○忠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1	偵續	8	偽造文書	花高分檢	劉○武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調偵	326	竊盜	花蓮吉安鄉所	彭○宗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3550	詐欺	東縣刑隊	潘○芸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4314	洗錢防制法	東港分局	林○連	起訴
合	111	偵	4884	詐欺	吉安分局	張○青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5838	詐欺	基四分局	李○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6104	詐欺	烏日分局	李○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6245	詐欺	楊梅分局	黃○浩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6367	洗錢防制法	萬華分局	林○連	起訴
合	111	偵	6521	詐欺	苗栗分局	楊○荷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6700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狄○彥	聲請簡易判決
合	111	偵	6870	洗錢防制法	吉安分局	王○	起訴
合	111	偵	7017	詐欺	烏日分局	李○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7127	洗錢防制法	玉里分局	郭○輝	起訴
合	111	偵	7132	詐欺	花蓮分局	李○緯	起訴
合	111	偵	7135	詐欺	花蓮分局	鍾○瑜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7369	詐欺	鳳林分局	張○英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偵	7766	詐欺	土城分局	李○緯	起訴
合	111	偵	7767	洗錢防制法	花蓮分局	林○連	起訴
合	111	偵緝	198	詐欺	自○	王○駿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1	毒偵	934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陳○茹	起訴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合	111	毒偵	961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陳○茹	起訴
合	111	毒偵	969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許○名	聲請簡易判決
合	111	毒偵	1050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胡○裕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合	111	軍毒偵	17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王○廷	緩起訴處分
合	111	撤緩	223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 (原移送機關：本署觀護 人室)	范姜群炎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：110毒偵642)
合	111	撤緩	262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 (原移送機關：鳳林分 局)	蔡慧君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：111毒偵412)
作	110	偵	5527	偽造文書	吉安分局	黃○瑩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0	偵緝	346	詐欺	萬華分局	林○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0	偵緝	347	侵占	萬華分局	林○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1	偵	3839	詐欺	中四分局	胡○君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1	偵	7809	妨害名譽	花蓮分局	雷○祥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1	偵	7883	傷害	檢○官簽分	陳○昇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1	調偵	331	毀棄損壞	花蓮吉安鄉所	張○維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1	調偵	332	毀棄損壞	花蓮市公所	張○智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1	少連偵	37	妨害秩序	吉安分局	吳○坤	起訴
作	111	少連偵	37	妨害秩序	吉安分局	李○偉	起訴
作	111	少連偵	37	妨害秩序	吉安分局	林○揚	起訴
作	111	少連偵	37	傷害	吉安分局	馬○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1	少連偵	37	傷害	吉安分局	賴○智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1	偵	1618	組織犯罪條例	檢○官簽分	邱○鑫	不起訴處分
孝	111	偵	1618	組織犯罪條例	檢○官簽分	徐○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孝	111	偵	1618	組織犯罪條例	檢○官簽分	陳○恆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孝	111	偵	5384	賭博	基市刑大	田○涵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明	111	偵	800	詐欺	花蓮分局	王○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800	詐欺	花蓮分局	黃○文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800	詐欺	花蓮分局	謝○憲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明	111	偵	800	詐欺	花蓮分局	簡○熹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2212	詐欺	吉安分局	洪○珍	起訴
明	111	偵	2605	詐欺	楠梓分局	洪○珍	起訴
明	111	偵	3180	詐欺	吉安分局	施○凡	起訴
明	111	偵	3756	竊盜	花蓮分局	葉○政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1	偵	3928	詐欺	花蓮分局	葉○政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1	偵	4096	詐欺	吉安分局	林○子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4108	詐欺	內湖分局	吳○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4287	詐欺	善化分局	張○瑋	起訴
明	111	偵	4380	詐欺	新營分局	郭○君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5835	詐欺	鳳山分局	吳○瑄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5953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謝○雲	起訴
明	111	偵	6063	詐欺	八德分局	吳○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6224	詐欺	羅東分局	施○凡	起訴
明	111	偵	6246	詐欺	桃園分局	施○凡	起訴
明	111	偵	6280	詐欺	淡水分局	黃○鴻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6512	詐欺	麻豆分局	張○瑋	起訴
明	111	偵	6523	詐欺	吉安分局	楊○丞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6523	詐欺	吉安分局	劉○宏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6692	詐欺	草屯分局	邱○舜	起訴
明	111	偵	6820	詐欺	大湖分局	楊○丞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6820	詐欺	大湖分局	劉○宏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6854	洗錢防制法	花蓮分局	賴○駿	起訴
明	111	偵	6857	詐欺	通霄分局	葉○中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6873	詐欺	三重分局	葉○中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6992	詐欺	潮州分局	施○凡	起訴
明	111	偵	7007	詐欺	板橋分局	邱○舜	起訴
明	111	偵	7352	詐欺	八德分局	柯○柔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7664	詐欺	玉里分局	范○忠	起訴
明	111	偵	7825	詐欺	臺灣高檢	廖○承	起訴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明	111	偵	7839	詐欺	中正二局	范○忠	起訴
明	111	偵續	18	詐欺	花高分檢	吳○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緝	592	詐欺	花蓮分局	吳○澤	起訴
明	111	偵緝	797	詐欺	中五分局	陳○涵	起訴
明	111	偵緝	798	詐欺	中五分局	陳○涵	起訴
明	111	毒偵	253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高○波	緩起訴處分
明	111	毒偵	665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高○波	緩起訴處分
明	111	毒偵	957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劉○義	起訴
信	111	偵	6328	侵占	臺灣高檢	王○東	起訴
信	111	偵	6783	交通過失傷害	吉安分局	姚○龍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1	偵	7817	交通過失傷害	檢○官簽分	楊○娟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11	偵	3599	毒品防制條例	檢○官簽分	胡○妍	起訴
勇	111	偵	3704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胡○妍	起訴
勇	111	偵	4447	誣告	花蓮分局	黃○凰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11	偵	5271	誣告	檢○官簽分	楊○弘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11	偵	5271	誣告	檢○官簽分	楊○賢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11	偵	7395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胡○妍	起訴
智	111	偵	7029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黃○承	緩起訴處分
愛	111	偵	3889	侵占	花蓮分局	吳○澤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11	偵	4791	竊盜	花蓮分局	吳○澤	起訴
精	111	偵	5248	傷害	新城分局	黃○瑋	起訴
精	111	偵	6201	詐欺	桃園分局	賴○志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精	111	偵	6309	毀棄損壞	花蓮分局	黃○慶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11	偵	6309	毀棄損壞	花蓮分局	劉○惠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11	偵	6733	妨害電腦使用	臺灣高檢	楊○謙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11	偵	7048	竊盜	吉安分局	陳○宏	起訴
精	111	偵	7181	妨害名譽	臺灣高檢	林○栩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11	偵	7189	竊盜	花蓮分局	黃○勝	起訴
精	111	偵	7190	竊盜	吉安分局	陳○宏	起訴
精	111	偵	7425	竊盜	鳳林分局	洪○允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精	111	偵	7713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黃○勝	起訴
精	111	偵緝	812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陳○欣	起訴
精	111	調偵	327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市公所	沈○雄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潔	111	偵	5783	洗錢防制法	恆春分局	黃○浩	起訴
禮	111	偵	6167	公共危險	鐵警花蓮	余○宸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11	偵	6167	公共危險	鐵警花蓮	余○宸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11	偵	6167	公共危險	鐵警花蓮	張○譯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11	偵	6167	公共危險	鐵警花蓮	張○譯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11	偵	6575	交通過失傷害	鳳林分局	張○德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11	偵	7272	傷害	新城分局	王○釧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11	偵	7411	一般過失致死	檢○官簽分	李○原	緩起訴處分
禮	111	偵	7703	洗錢防制法	臺灣高檢	黃○璽	起訴
禮	111	偵緝	57	詐欺	中壢分局	黃○誠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11	偵緝	811	傷害	花蓮分局	余○	起訴